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华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华源”）2024年累计收到淮安市洪泽区岔河镇财政所企业扶持资金70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43.98%。上述政府补贴以现金形式下发，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不具有可持续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江苏华源上述政府补助全部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资金预计将增加公司2024年度税前利润总额700万元。具体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数据以公司经审计后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政府补助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年度利润产生的影响仍需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6月28日